

113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(台北)

- 一、宗旨：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臺北市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
- 六、講習日期：113 年 9 月 17 日-9 月 20 日(星期二、三、四、五) 9 月 17 日(星期二)早上 8 點報到。
增能研習 9 月 19 日(星期四)早上 8 點報到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8 月 29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及網路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
8 月 31 日會通知是否開課，再繳交報名費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1. 填寫 google 表單([B 級裁判研習報名表](#))，或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) **擇一**。
2. B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費 **4,000** 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 **600** 元。
3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4. 收件地址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87-19 號 2 樓之 3)
5. 洽詢電話：0920-136-087 曾鈴雅(承辦人員) 0952-355-097 王士鴻
6. 聯絡 mail: shihongl008@gmail.com
- 十、B 級裁判報名資格：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二十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3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附身分證影本一份；非本國籍者，檢附居留證明。
4. 嫻熟游泳規則。能游 100 公尺混合式蝶、仰、蛙、自由式各 25 公尺。
5. 取得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裁判證 2 年以上(有效期限內)，檢附 C 級裁判證影印本(**google 表單已上傳，無須檢附**)。
- 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本會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以上游泳裁判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
檢附 B 級以上裁判證影印本(**google 表單已上傳，無須檢附**)。
2. 填寫 google 表單([B 級裁判研習報名表](#))或填寫增能報名表(附件二) **擇一**。
- 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 **30** 人最高 **80** 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。
- 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/>網站查詢)。
- 十四、附則：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 B 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；**研習時數:學科合計八小時**。
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4.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5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6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0%。
7. B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B 級裁判證，方可有資格再參加 A 級裁判講習會。
8. 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B 級裁判證照。
- 十五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3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課程(台北) (暫訂)

時 間	9月17日 (星期二)	9月18日 (星期三)	9月19日 (星期四)	9月20日 (星期五)
08:00	報到&始業式	簽 到	簽 到	簽 到
08:10 09:0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裁判判例 與 裁判執法案例	性別平等教育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09:10 10:00	協會組織與運 作介紹	公開水域 終點主任 終點裁判	國家體育政策 、 場地 與器材設備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0:10 11:00	ITO、NTO、TD、VM、 EM 及英文規則術語介 紹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 檢錄員	會場管理 與 典禮秘書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1:10 12:00	檢 錄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發令員 計時員	裁判長 與 技術委員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2:00 13:00	午 餐 休 息			
13:00 13:50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餵食裁判 與 紀錄員	報 告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4:00 14:5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安全檢查員 與 報告員	紀 錄 (紀錄方法)	
15:00 15:50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裁判長 助理裁判長	編 配 (裁判技術)	
16:00 16:50	發令員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賽程裁判 轉彎檢察員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
17:00 17:50	游泳 賽會運行	公開水域安全 防護	學科檢定 術科檢定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)

洽詢電話：0920-136-087 曾鈴雅(承辦人員) 0952-355-097 王士鴻

賽會實務實習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賽事或113年臺北市中正盃游泳賽9/21-9/22(擇一天)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3 年度游泳 B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 B 級裁判 9月17日 - 9月20日共四天

姓名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張浮貼1張黏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	月 日	
身分證字號			
最高學歷			
現職服務 單位		職稱	
原持有證 照等級	_____級，證號：		
聯絡電話	(住宅)	(公司)	(手機)
電子信箱			
聯絡地址	郵遞區號()		
裁判/教練 /身分證 證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 註	<p>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8月29日前寄達，8月31通知是否開課，再繳交報名費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</p> <p>2. 報名請繳交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</p> <p>3. 報名手續費：裁判4,000(含證照費在內)請以現金袋掛號(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)，請附上貼28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(請於上課報到時繳交)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。</p> <p>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， 洽詢電話：0920-136087，聯絡人：曾鈴雅。</p> <p>4. 持有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裁判證件需在有效期內。</p> <p>5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p>		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3 年游泳裁判增能研習課程

講習日期： 裁判增能 9月19日

裁判證號		裁判證效期	年 月 日
姓 名		身份證字號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 月 日	最高學歷	
現職單位		職 稱	
電子信箱	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()		
聯絡電話	(住宅)	(公司)	(手機)
裁判/教練/ 身分證 證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 註	<p>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8月29日前寄達， 8月31通知是否開課，再繳交報名費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email處理。</p> <p>2. 報名費用：600元請現金袋掛號（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） 請附上貼36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(A4信封)（請於上課報到時繳交），供本會 郵寄研習證明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 洽詢電話：0920-136087，聯絡人：曾鈴雅</p> <p>3. 中華民國游泳協會B級以上裁判證件需在有效期內。</p> <p>4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p>		